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临时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 5 名，实际参加监事 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豫河永通球团公司”）事项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豫河永通球团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均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注册资本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30 日